

危機管理師-成績複查申請表

考試日期		考場	
申請人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單位		職稱	
聯絡電話 ()		行動電話	
E - M A I L			
聯絡地址	□□□-□□		
注意事項	<p>一、複查成績以通信為限，恕不接受電話查詢。</p> <p>二、複查成績，請填寫本申請表，並附原成績單影本，以掛號寄至「820 高雄市岡山區仁義路 40 號 2 樓 危機管理學會 收」，信封上註明「申請作業風險管理師成績複查」，否則恕不受理。</p> <p>三、複查成績應於成績公布後 15 日內（以成績單上郵戳為憑）辦理，逾期恕不受理。</p> <p>四、申請複查不得要求複印或退還答案卷。</p> <p>五、複查結果將於收件截止日期起 10 日後寄出。</p> <p>六、複查成績合格者，於成績寄出後 20 日內寄出危機管理師證書。</p>		
填表人簽名：		填表日期：	